

中国刑事警察学院2019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须知

我校2019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一志愿考生）工作定于4月10日-4月13日进行，现将复试考生有关注意事项通知如下：

1、参加复试考生应交纳体检费，公安专业（公安学、公安技术）**100元**，非公安专业（法学、法医学、法律、应用心理）**75元**（请自备零钱）。

2、各学科原则上按1:1.2的比例差额复试。**被确定参加复试的考生必须于3月29日上午10:00前邮件通知我校是否参加复试**，邮箱地址 yjsc_npuc@163.com，邮件名称为“**考生编号+考生姓名+报考专业+报考研究方向**”，**请勿重复发送邮件**。如未能按期回复，视为弃权，我们将通知下序考生参加复试。

3、来校复试时务请携带相关证件（身份证、准考证、毕业证、学位证、人民警察证或工作证）及材料，以便于进行考生资格审查。对于在资格审查中伪造相关证明及材料的，一经查实，取消考生复试或录取资格。请考生注意携带下述证件或材料：

（1）非应届本科生需携带2张一寸近期免冠照片、初试准考证，并提供身份证、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的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其中身份证复印件2份，身份证正反面均须复印），学信网上查询本人学历证书注册信息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一份，学信网查不到学历注册信息的考生需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正在进行学历认证的考生提供证明。**未能在规定时间提供认证报告的，不予录取。**

（2）应届生需携带2张一寸近期免冠照片、初试准考证、所在学校出具的应届生证明（或学籍证明），并提供身份证、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其中身份证复印件2份，身份证正反面均须复印），学信网上查询本人学籍注册信息的《教育部学籍在线认证报告》一份。

（3）**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复试考生除上述材料外，还需携带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进行复试的考生，还应携带工作单位开出的工作证明。

（4）警务硕士、公共管理硕士、定向培养的非全日制法律硕士专业的复试考生务必携带人民警察证或工作证（指工作单位为检察院、法院的考生或其它工作单位）及复印件1份。如能在复试前与定向单位协商好，可下载《定向培养硕士研究生协议书》，并经有人事任免权的管理部门签字盖章（一式四份），于复试时送交研究生处。若复试前办理有困难的，应于复试后10个工作日内将协议通过邮政EMS寄到研究生处。

（5）**政治考察的说明**：公安专业考生（公安学、公安技术）的政治考察由关省区

市公安局（局）政治部负责组织实施，为保证该项工作的顺利进行，**请参加复试的公安专业考生主动与高考前生源地公安机关政工部门或派出所取得联系**。非公安专业（法学、法医学、法律、应用心理）考生在复试前自行办理政治考察手续，请携带经考察单位盖章及经办人签字的《中国刑事警察学院研究生招生初选学生政治考察表》来校复试。若复试前办理有困难的，应于复试后10个工作日内将考察表通过邮政EMS寄到研究生处。考生为应届本科生的，本人的考察由就读的院校保卫处（或公安处）进行，往届毕业生由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进行。警务、公共管理的复试考生无须政审。

为便于我校整理考生资格审查材料，所有考生证明材料及证件复印件请使用A4规格的纸张制作及装订。资格审查材料不全的，不予录取。

如因考生个人在报名时错填信息、原学籍学历注册信息有误导致的考生不能通过录取检查，由考生个人负责。原学籍学历注册信息的修改请参见《关于复试考生学籍学历认证要求的有关通知》中有关内容向原注册单位申请。

4、除警务、公共管理的复试考生外，其他复试考生来校复试时由学校按规定的体检要求进行体检。政治考察和体检合格的考生方具备录取资格。警务、公共管理考生复试报到时提交本人2个月之内（2019年2月20日以后）由三级甲等医院出具的健康体检报告，不参加我校组织的统一体检。体检报告应包含身高、体重、视力、心电图、胸透、血压、血常规、肝功能、内外科等项目。

5、符合国家照顾条件才达到复试分数线的考生，需出具相关证明材料。

6、考生来校复试所需差旅费、食宿费、体检费等均由考生自行承担。

7、复试内容：参考我校网站公布的《中国刑事警察学院2019年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8、复试报到地点及时间：**4月10日7:40时在中国刑事警察学院研究生楼前集合**，由复试工作人员统一编队后进行相关资格审查程序。**11日早晨有验血安排，请注意空腹并自备食品**。请自行测量好身高、体重、腰围（cm）、鞋号（cm）以便我们提前统计服装型号。

9、根据公安院校公安专业人才招聘培养制度改革的有关精神，我校公安学、公安技术属于公安专业，其他专业为非公安专业。公安专业毕业生可参加全国公安院校统一招警考试。

10、其他：服装需干净整洁，无需自带听力耳机。

联系人：马老师

电话：024-86982292

中国刑事警察学院研究生处

2019年3月22日